

证券代码：002171

证券简称：楚江新材

公告编号：2016—081

#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楚江新材	股票代码	0021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纯(代)	姜鸿文	
电话	0553-5315978	0553-5315978	
传真	0553-5315978	0553-5315978	
电子信箱	truchum@sina.com	truchum@sina.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41,217,021.58	4,007,429,638.80	-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981,117.13	36,895,972.10	11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609,774.94	27,106,947.41	16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485,296.36	21,317,942.64	-355.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93	93.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93	93.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4%	3.31%	1.3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65,105,637.32	2,837,050,668.45	-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35,513,188.22	1,662,496,538.32	4.39%

###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575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51%	220,169,780	59,163,374	质押	141,773,374
新疆顶立汇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	17,787,647	17,787,647	质押	9,427,400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61%	11,627,906	11,627,90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其他	1.35%	6,0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1.15%	5,116,344	0		
卢旭	境内自然人	1.12%	5,000,000	5,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0%	4,463,039	0		
长沙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3,973,711	3,973,7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3,966,600	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0.87%	3,856,03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疆顶立汇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长沙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6年上半年，公司始终坚持主导产业发展不动摇、坚持产品快速升级不动摇、坚持转型创新不动摇、坚持向新兴产业进军不动摇的指导思想。一方面，在基础材料领域继续加强市场拓展和新品研发，并着重于产品结构的调整、提升高端产品的占比；另一方面，按照公司基础材料和新材料领域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积极推进新材料产业发展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铜基、钢基产品销量20.05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1.23%；顶立科技新增热工装备销量52台套，较上年同期增长1.96%；实现营业收入364,121.7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98.1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4.06%。

2016年上半年，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抓住国内经济深度调整以及行业转型的有利契机，面对经济新常态的发展背景，瞄准市场消费态势和行业变化，超额完成了上半年的效益目标，同时在产品基础、市场基础、技术基础和管理基础上获得了稳步的提升。

1、在基础材料领域，以市场为导向，根据客户新需求优化产品与服务，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近年来，随着市场消费增速放缓，在行业产能过剩的情况下，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下游客户的需求和要求发生了较大变化，原有的产品和服务已难以满足客户需求。在此局势下，各事业部充分结合客户新需求，积极优化产品，在满足客户产品需求的前提下，提升服务质量，增强客户的满意度，最终实现了市场规模的提升。

2、在新兴材料领域，公司依托顶立科技的研发平台，将公司多年来在材料领域积累的产业运营能力、市场开发能力、成本控制能力与顶立科技的军工资质平台、装备制造能力、材料工艺技术相结合。报告期内，顶立科技重点向优质客户、高附加值的高端产品进行倾斜，实现利润和服务双升级。与此同时，通过技术攻关，公司在新材料、新装备、新工艺方面获得了进一步的突破，成功承接了高性能碳纤维生产线、透液体合成系统全套热工装备、高铁刹车盘全系列热工装备和真空热处理智能制造柔性生产线的制造。

3、积极推动产业发展与资本市场的深度融合。报告期内，公司审议批准了《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计划非公开发行不超过9,600万股（含9,600万股），募集资金不超过135,283万元，分别投入“铜合金板带产品升级、产能置换及智能化改造项目”、“智能热工装备及特种复合材料产业化项目”和“年产1万吨高性能锂电池负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夯实公司的主业基础、完善产品结构，积极布局新材料市场，加快转型升级，增加市场竞争力。截止报告披露日，上述非公开发行事项已经完成报会、反馈意见回复，处于证监会审核阶段。

4、在机制创新和目标实现方面，深化与优化目标管理和过程管理，促进年度经营计划的实现。围绕公司转型升级的总体思路，结合各事业部的经营特点，通过持续优化内部管理模式，制订与当前现实基础相适应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推动公司目标的实现。

###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自 2007 年以来，固定资产投入不断增加，截止 2014 年末累计固定资产原值达 9.59 亿元，并通过对主体设备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等措施，提高了固定资产的使用性能，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四章第十五条“企业应当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规定，以及第十九条“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的规定。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对固定资产进行了更为细致分类，并对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重新确定。调整后，本公司的折旧年限符合同行业同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平均水平，可以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变更内容为：

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b>一、房屋建筑物</b>	<b>20-25%</b>	<b>5.00%</b>	<b>3.80%-4.75%</b>	<b>15-40 年</b>	<b>5.00%</b>	<b>2.38%-4.75%</b>
1. 营业门面房	25 年	5.00%	3.80%	40 年	5.00%	2.38%
2. 厂房及其他房屋	20 年	5.00%	4.75%	40 年	5.00%	2.38%
2. 建筑物	20 年	5.00%	4.75%	20 年	5.00%	4.75%
<b>二、生产经营用机器设备</b>	<b>5-10 年</b>	<b>5.00%</b>	<b>19%-9.5%</b>	<b>5-15 年</b>	<b>5.00%</b>	<b>6.33%-19%</b>
1. 机械设备	10 年	5.00%	9.50%	15 年	5.00%	6.33%
2. 酸洗设备	10 年	5.00%	9.50%	8 年	5.00%	11.88%

3. 动力设备	10 年	5.00%	9.50%	10 年	5.00%	9.50%
4. 动输设备	10 年	5.00%	9.50%	10 年	5.00%	9.50%
5. 测试仪器设备	10 年	5.00%	9.50%	5 年	5.00%	9.50%
6. 生产用具及辅助实施	5 年	5.00%	19.00%	5 年	5.00%	19.00%
7. 运输车辆	5 年	5.00%	19.00%	5 年	5.00%	19.00%
<b>三. 非生产经营用设备及器具</b>	<b>5-10 年</b>	<b>5.00%</b>	<b>19%-9.5%</b>	<b>5-10 年</b>	<b>5.00%</b>	<b>19%-9.5%</b>
1. 办公设备	10 年	5.00%	9.50%	10 年	5.00%	9.50%
2. 办公器具	5 年	5.00%	19.00%	5 年	5.00%	19.00%
3. 机动车辆	5 年	5.00%	19.00%	5 年	5.00%	19.00%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6 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从 2016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纯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九日